

证券代码：430408

证券简称：帝信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帝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 14:00-16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408	帝信科技	2024 年 5 月 10 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聘请北京市时代九和（沈阳）律师事务所的两位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沈北路 76-3 号光电信息产业园 A3 号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、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2.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3.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4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3 日 9:30-15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阎实

联系电话：024-89794000

联系传真：024-89794108

联系邮箱：yan.shi@bendis.cc

联系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沈北路 76-3 号光电信息产业园 A3 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帝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帝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帝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3 日